

學生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
景文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為本校)

一、目的說明

為辦理學生參與校外競賽之核備、獎勵申請及相關行政作業，本校需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學生之個人資料，依據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第8條規定，特此告知如下，並請同意使用。

二、蒐集之個人資料項目

姓名、學號、系所、班級、聯絡電話、存摺帳號為辦理競賽核備及獎勵申請所需之資料

三、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

- 辦理學生參與校外競賽之核備及紀錄管理。
- 辦理校外競賽獎勵、獎金申請作業。
- 相關行政作業等。

四、個人資料之利用方式

- 使用期間：自資料蒐集日起至本案行政目的完成為止，或依法令保存期限。
- 使用地區：中華民國境內。
- 使用方式：以紙本方式儲存於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資料儲存空間。

五、當事人權利

依《個資法》第3條規定，學生得就其個人資料行使下列權利：

- 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 - 製給複製本。
 - 補充或更正。
 - 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
 - 請求刪除。
- (惟依法或因業務執行所必需者，得不配合)

六、是否同意提供

學生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、惟若拒絕提供，將無法完成競賽核備或獎勵申請相關程序。

本人已瞭解上述內容，並同意依前述目的及方式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
學生簽名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